

## 本校因應疫情實施遠距教學現階段說明公告

考量本校相當高比例之教師來自醫療臨床體系，在防疫優先、降低群聚風險、維護師生健康，以及可能因疫情停課的前提下，實施遠距教學是提供安心就學措施的重要一環。教育部於 109 年 3 月 19 日最新通報-「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採遠距教學注意事項」，經 109 年 3 月 23 日校級防疫小組會議決議，調整目前遠距教學實施範圍並向教育部提報分階段實施遠距教學計畫書。

現階段本校實施遠距教學範圍為：「**100 人(含)以上之講演課程、目前使用教室通風不佳者或選課人數超過教室容量六成的課程，建議教師依遠距課程要求，採取遠距教學**」。原規劃執行之遠距課程尊重授課教師權宜，仍可繼續維持遠距教學。後續收到教育部回函，將立即公告核定結果。

報部各階段申請期程及範圍如下表：

階段	提報實施遠距教學範圍
第一階段 4/6(W1)-4/12(W7)	60 人以上講演課程，採遠距教學
第二階段 4/13(W1)-4/19(W7)	大學部講演課程，採遠距教學
第三階段 4/20(W1)-5/3(W7)	大學部全部課程，採遠距教學

**【再次提醒】**教師進行遠距教學時，為確保學生學習成效，請**確實掌握學生線上出席狀況、觀課與討論情形、評量方式及各面向情形**，並保留相關紀錄，以利未來稽考。學校執行遠距教學期間並非放假，同學切勿私下出國或旅遊，並應審評估風險盡量避免參加集會，同時請學生誠實記錄每日行蹤(以書面、線上系統或其他適當方式為之)，以利日後疫情調查。

教務處敬啟  
109.3.24